

財團法人清泉教育基金會

112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

民國 112年 1月 1日 至 112年 12月 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目	預算金額		說 明
	小計	合計	
一、上期累積餘（短）絀		193,572	
二、收入			
捐贈收入		300,000	
利息收入		6,500	
其他收入			
收入合計		306,500	
三、支出			
人事費用		20,000	
獎助（捐贈）費用		50,000	
辦公（行政）費用		20,000	
活動費用		200,000	
其他費用		10,000	
支出合計		300,000	
本年度結餘（短絀）		6,500	
本期 累 積 結 餘		200,072	

董事長：



審核：



製表：



*填表須知：

- 一、收入及支出科目之編列，請視業務實際收支執行情形編寫。
- 二、人事費用包括薪資、退休金、伙食費、勞保費、加班費等。
- 三、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，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當性收入百分之六十（C+B 60%）；若無上期累積餘絀(A)可資運用，年度結餘(D)不應虧絀。
- 四、自有預算書表者，請檢送之，否則請參考使用本表。